

INTER ART LINK



國際藝聯有限公司

政務司司長曾蔭權先生：

政 制 發 展

有關二零零七年行政長官及二零零八年立法會產生辦法，本人有如下意見：

香港特別行政區，既是中國的一部分，則應受基本法第二十一條管制：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鄧小平先生在一九八四年六月會見香港工商界訪京團的知名人士時強調：相信香港的中國人能治理好香港。

另外基本法第十五條指出：中央人民政府依照基本法第四章的規定任命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和行政機構的主要官員。

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有謂：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

以上的資料明顯表示香港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將會是普選產生的，問題是何時才是普選的好時機？本人就此問題有如下意見：

一. 人大常委會於 04 年釋法（基本法），清楚規定 07 及 08 年的行政長官及立法會非由普選產生，而必須是循序漸進的模式發展（見政制改革三號報告書），我們必須尊重及遵守以上的原則進行。

二. 從經濟的角度看，香港必須考慮與中央有良好的關係，因為香港的經濟有賴中央的支持，例如：自由行，CEPA 等的經濟優惠政策，都對香港有直接而實際的利益，也是我們不可缺少的。

三. 從財政的角度分析：香港的資源（人力，物力，財力等）很有限，如果在 07 及 08 年進行雙普選，需要龐大的費用，祇會令港府的財政問題更為嚴重，屆時財赤更嚴重，將會影響香港各方面的發展。

四. 在時間方面：如果在 07 及 08 年進行普選，由於籌備的時間不足，倉卒完成普選機制，最終會引致很多問題，包括進行選舉時的監管問題，甚至出現舞弊、貪污等情況，將會影響香港在國際的聲譽。

五. 缺乏舉辦大型選舉的經驗：香港過去祇有區議會，立法會的選舉，就以去年的選舉為例，出現票箱不足等問題，已是很好的教訓，祇有循序漸進的選舉發展，才能建立起一個健全的選舉文化，包括市民對民主和選舉意義的理解等。

六. 可行的建議：可考慮在 07 及 08 年增加特首選舉委員會的議席及立法會選舉中地區直選的議席，以有限度地回應市民對普選的訴求，而又不違反中央的意願。建議增加選舉委員會的數目由 800 人增 1200 人（委任及選入的各佔 200 人），這可避免政客利用選舉作表演個人才能的機會，以不同的手法嘩眾取寵，成為政治明星，結果祇會大量浪費公帑及時間。

最後本人認為在實行普選前，應教育市民正確的價值觀，懂得維護民族尊嚴的必要，能愛國愛港，才可以有鞏固的根基為將來全民普選鋪路。

選舉委員會委員

陳寶珠上

(已簽署)

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